

吉林福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吉林省敦化经济开发区华瑞路3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5日，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苏志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规、法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0人，出席职工代表1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苏志伟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，苏志伟为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10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吉林福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吉林福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5日